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72臺北市福州街15號
聯絡人／聯絡電話：侯沛霖(02)23963360轉716
電子郵件：os.hou@bsmi.gov.tw
傳真：02-23970715

台北市長沙街二段73號3樓

受文者：台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9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經授標字第10120050651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「度量衡器檢定檢查辦法」第3條、第6條、第17條修正草案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1年9月17日以經授標字第10120050650號公告預告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旨揭公告影本（含附件）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秘書處、行政院法規委員會、法務部、經濟部法規委員會、台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台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度量衡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度量衡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度量衡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縣度量衡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度量衡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度量衡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縣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屏東縣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量測技術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、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七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法務室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資訊室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商品安全諮詢中心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基隆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新竹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中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南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高雄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

副本：

部長 施顏祥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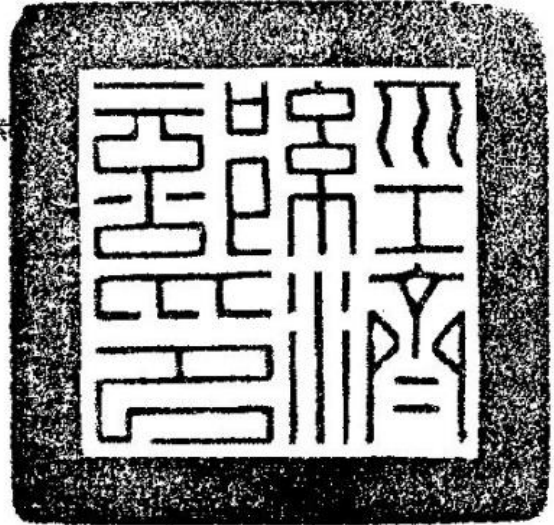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9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經授標字第10120050650號

附件：「度量衡器檢定檢查辦法」修正草案
(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)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度量衡器檢定檢查辦法」第三條、第六條、第十七條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經濟部。
- 二、修正依據：度量衡法第十八條。
- 三、「度量衡器檢定檢查辦法」第三條、第六條、第十七條修正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本部標準檢驗局網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bsmi.gov.tw>)，「度量衡業務」網頁。
- 四、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日起十五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- (一)承辦單位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。
 - (二)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。
 - (三)電話：02-23963360轉716，聯絡人：侯沛霖。
 - (四)傳真：02-23970715。
 - (五)電子郵件：os.hou@bsmi.gov.tw。

部長 施顏祥